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永利股份”）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黄晓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告知函》，黄晓东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13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55%，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黄晓东	大宗交易	2019-1-11	4.62	5,900,000	0.7229
	大宗交易	2019-1-14	4.66	5,490,000	0.6726
合计	-	-	-	11,390,000	1.3955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黄晓东	合计持有股份	85,238,294	10.4432	73,848,294	9.047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309,574	2.6108	9,919,574	1.2153
	有限售条件股份	63,928,720	7.8324	63,928,720	7.8324

注：本公告中部分数据可能会因四舍五入的原因而与相关单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

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未违反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

3、黄晓东先生不属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本次减持后，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9.0478%，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三、备查文件

1、黄晓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告知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5 日